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8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黄邵芬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20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2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职工代表经认真审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选举黄维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黄维将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代表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第二届监事代表的任期相同。

2、表决结果：2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深圳市东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9日